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21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天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汪天祥、汪璐、黄涛、汤沁、余雪松、杨勇6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 提名汪天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提名汪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提名黄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提名汤沁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提名余雪松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提名杨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董志、陈耿、刘志强 3 人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

(1) 提名董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陈耿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董志、陈耿、刘志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董事会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签署了《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

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4年11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